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 补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2023 年 11 月 18 日，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原控股企业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破产清算（该事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 2023—050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应收装备公司债权余额 3,080.4 万元，债务余额 2,284.37 万元，应收款项净额 796.03 万元，根据会计准则要求，于 2023 年 12 月末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净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796.03 万元。

2025 年 7 月 30 日，因松原市供热公司烟气综合治理项目诉讼案件二审判决，2025 年 11 月 20 日，工程公司与装备公司就松原项目分包

合同办理结算，根据二审判决及结算结果，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付余额减少 976.97 万元。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工程公司拟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截至目前，工程公司应收装备公司债权余额 3,080.4 万元，债务余额 1,307.4 万元，应收款项净额 1,773 万元，扣除已计提减值准备 796.03 万元后本次补提减值准备 976.97 万元。

二、本次补提减值准备处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严格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补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5.45 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